

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《公司章程》修正案

鉴于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 22 人离职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3,400 股。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63,400 股。

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，2022 年 7 月 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因期权行权原因增加 321,095 股。

上述原因使公司总股本由 910,942,209 股变更至 911,199,904 股，故公司需履行注册资本变更相关程序，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10,942,209 元变更为人民币 911,199,904 元。同时，因股本变更和注册资本变更，公司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修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 条 公 司 注 册 资 本 为 人 民 币 910,942,209 元。	第六 条 公 司 注 册 资 本 为 人 民 币 911,199,904 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910,942,209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其中，公司主要股东云南兆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85,137,541 股；LYONE GROUP PTE.LTD. 持有 72,691,390 股。	第 十 九 条 公 司 股 份 总 数 为 911,199,904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其中，公司主要股东云南兆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73,610,141 股；LYONE GROUP PTE.LTD.持有 72,691,390 股。

除以上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均保持不变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的修改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二日